

中标候选人公示

项目名称：珠海机场改扩建工程-配套特种车辆（民用机场专用设备）采购项目（第二次）[项目编号：JG2025-2230]项目的招标、评标工作已经结束，经专家评审，评标委员会推荐了本项目中标候选人。现将中标候选人情况予以公示具体内容如下：

中标候选人	第一候选人	第二候选人	第三候选人
单位名称	腾达航勤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民航协发机场设备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元）	30988700.00	32028000.00	31020000.00
综合总得分	92.78	92.77	85.93
设备交货期	完全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完全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完全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质量要求	完全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完全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完全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资质等级	/	/	/
项目负责人	/	/	/
项目负责人证书名称和编号	/	/	/
企业业绩	1、首都机场特种车辆采购项目一牵引车（E类无拖把飞机牵引车（电动式））； 2、东航资产关于东航设备纯电动中型无杆飞机牵引设备采购项目； 3、电动集装货物装载机采购； 4、特种车辆采购。	1、天津滨海国际机场蓝天保卫战新能源集装货物装载机采购； 2、电动集装货物装载机采购； 3、14吨新能源集装货物装载机采购； 4、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电动集装货物装载机采购。	1、珠海机场改扩建工程-配套特种车辆（非民用机场专用设备）采购项目； 2、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特种车辆采购项目合同（二标段）； 3、安徽亳州民用机场工程特种车辆采购项目； 4、南航2024年机场旅客摆渡车（纯电动）采购项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及第六十条规定。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附件：评标报告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珠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何工

联系电话：13729809254

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珠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办公楼

投诉受理部门：中国民用航空中南地区管理局机场管理处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云霄路163号4楼

电话：020-86134386

招标人名称：珠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6月17日

